

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姜雪飞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、《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会议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、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（修订稿）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、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（四）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》及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。本次前期差错更正能够客观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，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，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、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》及相关更新后的定期报告。

（五）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（含下属全资子公司）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20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上述额度和限期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同时，授权公司董事长姜雪飞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针对上述议案内容，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九日